

建造城牆

對著自己的房屋修造(尼三：10)

在許多年以前，被擄的人回到耶路撒冷。當時，大家一股熱誠，都願意奉獻自己，為主作些事，修復聖殿和城牆。他們真的相信，有主的同在，必然可以作成。

但他們沒有想到，行主的旨意，有主的同在，並不就是完全沒有困難；而且有時巨大的困難臨到，仿佛大山，沒有超越的希望。時間一久，人老了，力衰了，心中的火焰漸漸熄滅，當年的熱誠，隨著青春逝去，不再返回。苟延的習慣接著也來了：沒有城牆，還不是住下去了？昨天過得，今天湊合，明天又有甚麼不同？尼希米來到，使他們忽然醒覺：人家能夠撇下王宮的享受，到耶路撒冷跟咱們共患難，難道我們就不是人？而且他能夠成行，這件事就是神施恩手幫助的見證：神並沒有丟棄祂的百姓，我們怎能丟棄神的工作？

在尼希米號召之下，大家想起所受的凌辱，忽然變成了實在的事，心中再度燃起了復興的火，一同來建造城牆。

首領領首

大祭司以利亞實，是耶書亞的孫子，祖父同著所羅巴伯歸回。他不僅出身望族，而且居於宗教領袖的地位，自然應該帶頭建造(尼三：1)。在教會中，作領袖的要知道主把你放在現有的地位，要凡事“作群羊的榜樣”(彼前五：3)，像保羅一樣(徒二〇：35)。

不看別人

建造城牆無論如何重要，總須出於自願，從來沒有不建造而被下監的事。靈命的追求也是如此。在那麼多的人中間，有的人沒有負擔，“不用肩擔他們主的工作”，出於領袖，更是難堪。但不要看人，別人接過去就是。(尼三：5,27)

各自負責

門對青山久而久之，也會視而不見。過去只看見自己的房屋，現在看見了城牆的破口，就當動手工作，及時建造仍然不晚：各人“對著自己的房屋建造”(尼三：10,28,30)。

共同聯合

大家都作工還是不夠，加倍努力，仍然會有破口；必須同心合意，手牽手，連接起來，成為堅城，共同防禦仇敵。我們所需要的，就是有這樣的心志，使斷垣殘壁，成為長城！